

年产光学滤光片 100 万片建设项目

自主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保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情况

1.1 设计情况

年产光学滤光片 100 万片建设项目依据国家相关环保政策要求，环保设施执行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生产的“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的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要求。

1.2 施工情况

年产光学滤光片 100 万片建设项目将环保污染防治的建设纳入施工合同，项目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办理环评备案手续，2024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2 月项目竣工完成并进行调试。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情况下表：

环评及批复要求与实际污染防治措施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项目选址及建设内容	地址：杭州市临平区顺风路 503 号 3 幢 102 室。 建设内容：从事光学滤光片生产。	项目建设地、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相符。
废水	清洗废水先经过滤沉淀预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出租方现有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新扩改三级标准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已落实，企业所在园区废水排放口水质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总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各项指标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要求。

噪声	<p>项目设备噪声经厂房隔声、作业时关闭门窗等防治措施。项目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p>已落实。企业选用低噪设备,优化布局。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企业所测四周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p>
废气	<p>项目乙醇手工擦拭废气经车间超净空气循环系统排放至厂界。喷砂打磨粉尘经布袋收集除尘。</p> <p>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p>	<p>已落实。企业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浓度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内无组织检测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最高允许限值要求。</p>
固废	<p>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边角料(废玻璃条)、废玻璃残渣、不合格产品(废玻璃)、废镀膜料、纯水制备废物、废包装物、废布袋委托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废试剂瓶(桶)(包括乙醇试剂瓶、清洗剂包装桶、抛光粉包装桶、切削液包装桶)、废抛光液、废切削液、废绕线滤芯作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p>	<p>已落实。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边角料(废玻璃条)、废玻璃残渣、不合格产品(废玻璃)、废镀膜料、纯水制备废物、废包装物、废布袋委托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废试剂瓶(桶)(包括乙醇试剂瓶、清洗剂试剂瓶、抛光液试剂瓶、切削液试剂瓶)、废抛光液、废切削液、废绕线滤芯作危险废物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置。</p>

1.3 验收情况

2025年3月25日~27日,委托杭州中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对污染物排放实施了现场监测。2025年4月17日,杭州海珀森科技有限公司在杭州市临平区顺风路503号3幢102室组织召开了年产光学滤光片100万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会议。验收小组成员由建设单位、验收调查单位、环评单位、监测单位和1名环保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现场核查,听取了建设单位及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以及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的汇报,审查通过了《年产光学滤光片100万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4 公众参与情况

经验收监测期间的调查，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认为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对项目的环保措施也比较满意，周围居民基本上支持本项目的建设。

二、其他环境保护施的实施情况

项目已建立环保领导小组，职责分工明确。并按规范建立了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制度。

三、整改工作情况

另外，我单位运营过程中不再涉及环评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

杭州海珀森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7日